

关于开展全省“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的通知

各市县、行业（系统）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省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各成员单位：

按照《全国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关于开展“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的通知》（青文字[2017]2号）要求，为营造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的浓厚氛围，发挥青年文明号的示范作用，进一步弘扬职业文明风尚、进一步动员青年创新创造，省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决定在全省各级青年文明号集体和创建集体中开展“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具体通知如下。

一、活动目的

组织动员全省青年文明号立足职业内涵的新发展，拓展线上线下的社会参与平台，通过开展示范服务、社会评议、互访互学、政策宣讲、科普宣传、文化倡导等公益实践活动，创造内容鲜活、形式生动、导向鲜明的职业文化产品，展示党的十八大以来各行各业发展的新气象，汇聚青年创新创造的正能量，营造崇尚职业精神、共建社会文明的新风尚。

二、活动时间

2017年6月至7月，集中活动时间1到2周。

三、活动主题

青年建功十三五·青春献礼十九大

四、活动内容

（一）统一形象，做好规定动作。

活动期间，各集体要深化青年文明号“亮身份、亮形象、亮承诺”机制，按照全国组委会总体安排，采取多种方式亮出活动标识、活动主题等，形成整体态势，扩大社会影响。

1. **亮明品牌标识。**在服务窗口、操作工区、办公场所等醒目位置，悬挂青年文明号牌匾或青年文明号创建标识；在电子屏幕或网上平台播放青年文明号宣传片或主题歌；以“青年文明号服务卡”等服务载体和对外窗口，公开质量和服务承诺、咨询和投诉渠道；集体成员佩戴青年文明号标识，规范服务仪态和用语。

2. **营造活动氛围。**依托电子屏、宣传栏、网站、微博等线上线下对外平台，展示活动主题、海报、消息、成果等。净化美化办公环境，丰富便民设施和手段，营造温馨舒适的服务环境。把征询群众意见建议，提供业务咨询指导等，植入服务流程和工作载体，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活动带来的新体验。

（二）突出特色，挖掘活动内涵。

结合总体思路，各集体要结合行业文化、岗位实践、青年创造，挖掘有岗位特点、有生动题材、体现先进作用、便于展示传播的活动内容，为载体设计提供内涵支撑。可在以下方面寻找切入：

1. **提炼职业文化素材。**从集体和集体成员的实践经历、典型事迹、感人故事等出发，挖掘有吸引力、感召力的宣传题材，通过展示青年创造和青年风貌，反映行业和企业改革发展的新成果、新气象。

2. **总结集体新鲜经验。**总结集体在产品和服务的质量提升、优化功能、特色培育等探索的新理念、新措施、新成果，形成系统规范的工作模式、操作标准等，积极开展“五小”等技术攻关活动，通过先进成果的交流推广，凸显青年文明号标杆带动作用。

3. 加强政策法规和科技文化宣传。发挥集体专业优势和人才优势，结合行业要求和群众关切，灵活多样地解读行业政策、政务信息、法律法规、科技文化知识等，创新和丰富宣传手段，服务公共文化和社会主义文明建设。

（三）丰富载体，构建生动局面。

结合活动内涵，各集体要开展有形有效的实践活动、创造生动多样的展示载体，突出开放性、互动性、体验性，提升社会参与度和影响力，形成有声有色的活动局面。

1. 开展公益实践活动。主动与“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相结合，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和志愿服务工作，树立良好的社会形象。邀请服务对象、社会监督员、媒体从业者等走进集体，开展岗位体验、操作观摩、政策讲解、公开评议等活动，通过面对面的深入沟通，密切共建协作的社会纽带。各集体特别是新命名集体要大力推进集体成员全员成为注册志愿者（有保密要求的除外）工作，广泛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走进企业、社区、学校、园区等开展便民服务、法律援助、知识普及、文明倡导等活动，在为民服务的示范行动中，传播职业先进理念。

2. 拓展网上活动空间。充分利用新媒体，依托青年文明号集体的官网、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创新活动的实现载体，拓宽群众的参与渠道，在网络空间亮出品牌、亮化品牌。

3. 培育有形文化产品。积极创作宣传展板、便民手册、微视频、网络课堂等群众易读易懂、生动活泼、方便获取的职业文化产品，并植入实践活动、工作平台、服务流程等，进一步强化活动效果。

（四）联手行动，扩大规模效应。

促进集体的联合联动，聚合各级各类青年文明号集体的优势和力量，形成整体发声、协同协作的活动规模效应。

1. **深化区域共建。**深化青年文明号区域联创机制，利用博物馆、展览馆、公园等青年文明号的阵地资源，临近区域、相关行业青年文明号集体联合实施示范服务、社会宣传、文化展示等活动。

2. **搭建交流平台。**以开放周活动为牵动，开展青年文明号互访互评、交流分享、集中巡讲等活动，形成比学赶帮、争创一流的青年文明号创建氛围。

3. **集中宣传展示。**把握开放周活动的重要节点和重点举措，整合各集体、行业部门、地方团组织自有宣传平台和社会媒体的力量，加强对典型经验和典型人物，对行业文化和行业发展，对品牌形象和价值理念的宣传推广，形成宣传声势、打造宣传亮点。

五、推进步骤

1. **集中统一行动。**各市县各行业要在6—7月内集中1至2周，实施开放周统一行动。通过统一部署、示范观摩、多点联动、集中动员等方式形成活动声势，有力牵动基层。全国组委会办公室将设计活动宣传海报，供各地方各行业各集体使用。团省委将适时联合部分行业并组织部分地区开展“青年文明号开放周”示范活动。

2. **广泛组织实施。**各市县各行业要做好“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总体安排，分阶段、有重点持续推进，推动基层结合实际、广泛实施、打造亮点，通过加强培训典型、搭建交流平台、促进集体联动等措施，持续形成活动热潮，不断深化活动实效。

3. **扩大网络宣传。**各市县各行业结合职业特点和开放周活动的主题和内容，组织集体充分利用网站、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平台，开展

微视频、微故事等文化作品的征集、发布、推广工作。进一步动员集体加强网上展示，扩大二次传播效果，凸显职业文化的价值引领。全省组委会办公室将依托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对部分优秀作品进行集中展示，并择优选送至全国组委会办公室。

本通知下发后，各市县各行业要及时开展“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的研究部署，及时制定活动方案；于7月25日前，分别报送1篇活动整体工作总结和1篇基层典型经验。

附件：“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微作品选送说明及活动主题海报（样版）

联系人：薛伟

联系电话：0898-65330161

电子邮箱：hntwqg@vip.163.com

省创建青年文明号活动组委会

2017年5月16日



附件

“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微作品选送说明

1. 作品内容。共分为三类。

第一类：青年文明号集体感人事迹，从集体和集体成员的成长经历、典型事迹、感人故事等出发，展示青年创造和青年风貌。

第二类：青年文明号集体新鲜经验，从带头落实行业政策法规的新动态、创造企业改革发展的新成果、服务群众的新举措、技术革新的新成就出发，彰显标杆示范作用。

第三类：职业相关政策法规和科技文化宣传，从生动灵活解读行业政策、政务信息、法律法规、科技文化知识出发，落实行业要求、回应群众关切。

2. 作品要求。基本形式为微视频、微故事两类。

(1) 需为青年文明号集体或创建集体的原创作品，真实可信、内容具体、题材完整，突出岗位特色、真情实感。青年文明号活动的标识元素要在各类作品中有所体现。

(2) 微视频不超过3分钟，均采用WMV格式，分辨率不低于720×576，视频码率20000kbps以上。微故事以6—9幅图片为宜，采用JPEG格式，像素不低于1600×1200，配以简明文字解释，语言应生动活泼，有感染力。

3. 选送时间。7月25日前，各市县各行业选送至少1个优秀微作品至全省组委会办公室（以刻录光盘形式提交）。

微作品选送汇总表

序号	类别	作品名称	推报集体名称
1	微视频		
2		
3	微故事		
4		

“青年文明号开放周”活动主题海报（样版）



